

#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粤交集安〔2019〕12号

---

## 省交通集团关于推荐广东省 2018 年度 “平安公路”示范路的函

省交通运输厅：

根据《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平安交通”三年攻坚行动方案（2018-2020年）的通知》（交办安监〔2018〕86号）《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加快推进全省“平安公路”建设工作的通知》（粤交基函〔2017〕229号）要求，2018年我集团组织所属营运路段持续深入开展了“平安公路”建设，并于2019年1月开展了2018年度“平安公路”示范路考核评价工作和2015年度“平安公路”示范路复审工作。

经考核评价专家组评分、研究，拟推荐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天汕分公司、广东平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东开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所运营的4个路段（详见附件）为广东省2018年

度“平安公路”示范路；拟同意广东广珠西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所运营的3个路段通过复审。

现予呈报，请审查。

（联系人：刘琦，联系电话：020-29005977、13924088133）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4月9日

《电子版》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综合事务部

2019年4月15日印发

---

附件 1

广东省 2018 年度“平安公路”示范路推荐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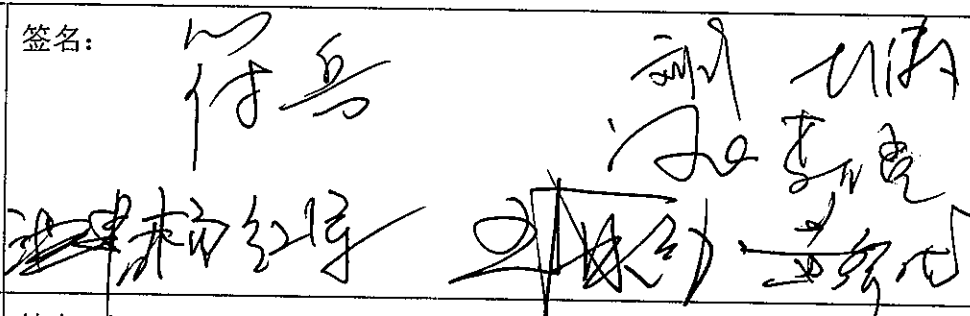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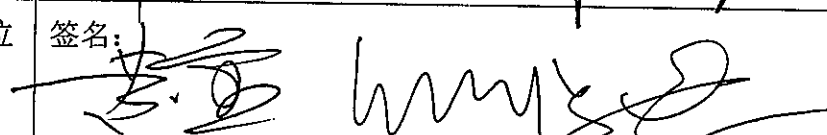
单位名称	运营的路段名称	考核评价分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天汕分公司	G25 长春至深圳国家高速公路蕉岭广福至梅县程江段； S12 梅州至龙岩省级高速公路大埔西河至梅县程江段。	295
广东平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G35 广东省平远（赣粤界）至兴宁公路	294
广东开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G15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开平至阳江段	292

广东省 2015 年度“平安公路”示范路复审名单

单位名称	运营的路段名称	复审评价分
广东广珠西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S43 广珠西线高速 G94 珠三角环线高速 G4W 京港澳高速珠海支线	289.5

#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检查表

编号:

项目公司: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天汕分公司	检查内容: 集团 2018 年四季度安全检查 暨“平安公路”考核评价
基本情况: 略	
<p>根据省交通集团 2018 年四季度安全检查工作布置, 检查组对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天汕分公司进行了安全检查暨“平安公路”考核评价。检查情况如下:</p> <p>一、内业 (改进项)</p> <p>1. 安全培训教育计划由部门负责人审核, 安全工作计划由分管领导审核。按规定应由总经理签发。</p> <p>2. 2108 年隧道水泥路面病害处治专项工程, 交通组织方案未按规定走审批程序。</p> <p>二、内业 (建议项)</p> <p>部分安全检查表记录漏项, 建议进一步规范。</p> <p>三、外业 (改进项)</p> <p>无。</p> <p>四、外业 (建议项)</p> <p>1. 中分带绿化苗木个别枯死, 个别标志被树木遮挡, 影响防眩效果和视觉效果, 建议补种及修剪树木。</p> <p>2. 龙岩方向 K3283+100 桥下空间路政宣传标语不足, 不明显, 建议增加标语。</p> <p>3. K3287+450 国道两侧桥墩防撞警示不明显, 建议设置限高标志; 上下行中间缝有杂物, 存在安全隐患, 建议及时清理杂物, 消除安全隐患。</p> <p>4. 西阳服务区危化品停车区建议补充消防沙存量及增加 35Kg 手推式干粉灭火器、灭火毡。</p> <p>5. 作业控制区个别现场操作人员未穿着反光衣, 建议加强教育。</p> <p>6. 建议员工横过车道增加设置斑马线。</p>	
<p>对本次检查改进项, 按省交通集团要求需 30 天内改进完毕, 由路桥公司复查并将改进情况报省交通集团安监部。</p> <p>检查日期: 2018 年 12 月 4 日~5 日。</p>	
检查组	签名: 
受检单位	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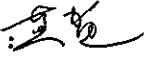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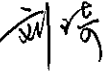
本检查表一式三份, 检查单位, 受检单位、受检单位主管单位各一份

## 2018年“平安公路”评价抽签结果一览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天汕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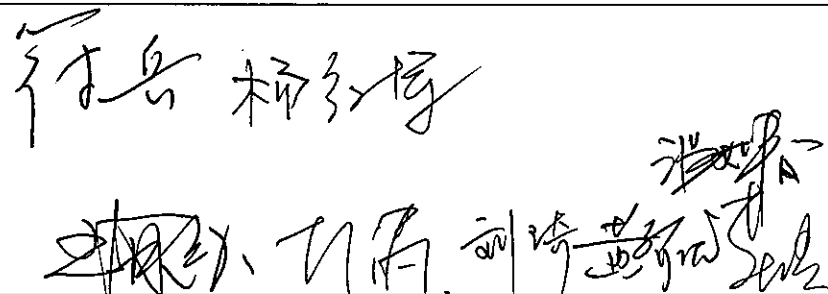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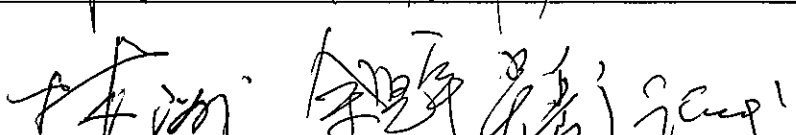
管养路段名称：天汕高速公路、梅大高速公路

一、外业检查抽签结果			
序号	类别	检查点（含桩号）	
1	路面	全线路面	
2	独柱墩	三角互通 A 匝道桥	
3	桥梁	漳龙铁路立交桥	
4	隧道	圣人山隧道	
5	桥下空间	G25 K3283+100、K3287+450	
6	收费站	丙村收费站	
7	服务区	西阳服务区	
二、内业检查（现场考试）抽签结果			
序号	姓名	岗位（职务）	考试成绩
1	龚贺	综合事务部副经理	良好
2	张文映	综合事务部安全管理员	良好
3	程晓兵	党群监审（人力）部副经理	合格
4	钟启昌	党群监审（人力）部人事劳资管理员	良好
5	林婷婷	收费管理部收费管理员	良好
6	罗乃生	收费管理部收费管理员	合格
7	李秀娟	机电隧道部机电管理员	良好
8	管深慧	计划财务部出纳	优秀（92分）
9	王政煌	广福中心站收费管理员	优秀（90分）
10	胡波	城西收费站收费管理员	合格
11	翁赞利	梅州收费站收费管理员	良好
12	钟剑华	丙村中心站副站长	良好

13	陈京南	大麻中心站收费管理员	优秀（95分）
14	伍双花	路政大队路政管理员	合格
15	黄圳	路政大队路政管理员	优秀（90分）
随机抽选人（签名）： 			
见证人（签名）： 			
抽选日期：2018.12.10			

#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检查表

编号:

项目公司：广东平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检查内容：集团 2018 年四季度安全检查暨“平安公路”考核评价
基本情况：略	
<p>根据省交通集团 2018 年四季度安全检查工作计划，检查组对平兴公司进行了安全检查暨“平安公路”考核评价。检查情况如下：</p> <p>一、内业（改进项）</p> <p>1. 考核奖惩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中的部分安全生产考核指标已不适用，应及时进行调整。培训办法（征求意见稿）应明确管理岗位和生产岗位日常各层级安全培训频次、学时要求。</p> <p>2. 安全培训教育计划由部门负责人审核，按规定应由总经理签发。</p> <p>3. 安委办组织的月度安全综合检查发现的属机电、养护方面的部分问题仅以文件形式进行通报，未明确整改责任人、时限，也未查到相关部门的整改回复资料，应按隐患整改程序予以规范。</p> <p>4. 风险制度中风险分级应与现行制度衔接，业务部门风险辨识不够全面，风险辨识后安委办应形成统一清单。</p> <p>二、内业（建议项）</p> <p>1. 应急预案应向属地行业主管部门进行备案，无故未能备案的应保留正式文件送达相关痕迹资料。</p> <p>2. 加强对日常养护、专项工程施工、梅平等涉路施工的安全监管。</p> <p>三、外业（改进项）</p> <p>1. 中分带绿化苗木有部分枯死现象，影响防眩效果，应补种。</p> <p>2. 平远服务区危化品停车区消防沙桶无标识，应增加标识。</p> <p>3. K1593+940、K1592+470 桥下空间路政宣传标语不足、不明显，应增加明显标语。</p>	
<p>对本次检查改进项，按省交通集团要求需 30 天内改进完毕，由投资公司复查并将改进情况报省交通集团安监部。</p> <p>检查日期：2018 年 12 月 5 日~6 日。</p>	
检查组	签名： 
受检单位	签名： 

本检查表一式三份，检查单位、受检单位、受检单位主管单位各一份

## 2018年“平安公路”评价抽签结果一览表

单位名称：广东平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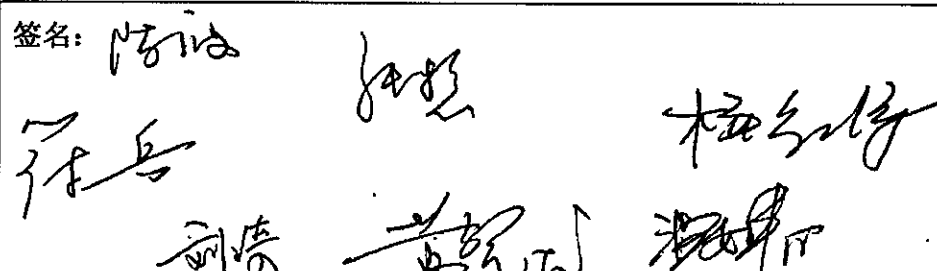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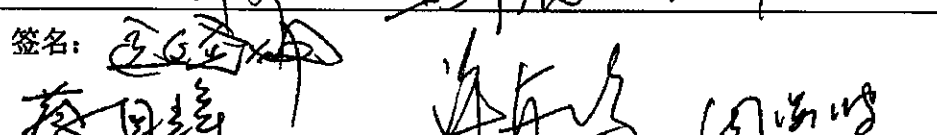
管养路段名称：平远（赣粤界）至兴宁公路

一、外业检查抽签结果			
序号	类别	检查点（含桩号）	
1	路面	全线路面	
2	独柱墩	黄陂互通立交主线跨线桥 K1631+897	
3	桥梁	K1593+940（中行河大桥）	
4	隧道	甘专隧道（下行）、南山隧道（下行）	
5	桥下空间	K1592+470（大屋下路线桥）	
6	收费站	河头收费站	
7	服务区	平远服务区	
二、内业检查（现场考试）抽签结果			
序号	姓名	岗位（职务）	考试成绩
1	郑勇	收费机电业务分管领导	良好
2	刘鑫威	收费站站长	合格
3	古颂达	收费站副站长	良好
4	蔡聪文	路政管理员	良好
5	黄鹏辉	路政副中队长	合格
6	朱远东	路政副中队长	良好
7	黄素红	站级收费管理员	合格
8	孔梦媛	财务管理员	优秀（90分）
随机抽选人（签名）： 			
见证人（签名）： 			
抽选日期：2018.12.6			



#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检查表

编号:

项目公司: 广东开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检查内容: “平安公路”考核评价
<b>基本情况: 略</b>	
<p>根据省交通集团安全检查工作布置,检查组对省高所属开阳公司进行了安全检查暨“平安公路”考核评价。检查情况如下:</p> <p>一、内业(改进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部分安全会议仅以安全通报的形式体现会议内容,应形成会议纪要。</li> <li>2. 《各部门安全生产职责分解》制度未对中心站、路政中队的安全生产职责分解,应进行分解。</li> <li>3. 公司与部门签订安全责任中的安全生产控制指标与公司的控制指标相同,应以合理分解。</li> <li>4. 加强道路交通事故统计分析,死亡1人以上事故因进行自查和原因分析。</li> </ol> <p>二、内业(建议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议进一步总结行为安全观察管理经验,并进行推广。</li> <li>2. 协同开阳扩建项目做好扩建期间交通组织,持续抓好“平安公路”创建,确保不发生因设施不全、管理不善导致的道路交通安全事故。</li> </ol> <p>三、外业(改进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服务区入口完善危险品车辆指示牌,并加强危化品车辆停放区的管理,与其他车辆保持间距,避免其他车辆占用,同时规范斑马线设置。例如:梁金山服务区。</li> <li>2. 沙塘养护基地应加强应急物资的管理,汽油、除草剂等易燃高毒物品应独立、分类保存。</li> </ol>	
<p>对本次检查改进项,按省交通集团要求需30天内改进完毕,由省高公司复查并将改进情况报省交通集团安监部。</p> <p>检查日期: 2019年3月11日~12日。</p>	
检查组	签名: 
受检单位	签名: 

本检查表一式三份,检查单位、受检单位、受检单位主管单位各一份

## 2018年“平安公路”评价抽签结果一览表

单位名称：广东开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管养路段名称：G15 沈海高速开平至阳江段

### 一、外业检查抽签结果

序号	类别	检查点（含桩号）
1	油气管道	未检查
2	独柱墩	沙塘大桥
3	桥梁	K3167+362 通道桥
4	隧道	无
5	桥下空间	沙塘大桥
6	收费站	沙塘收费站、开平收费站、塘口收费站
7	服务区	梁金山服务区

### 二、内业检查（现场考试）抽签结果

序号	姓名	岗位（职务）	考试成绩
1	巢卫权	分管收费 副总经理	良好
2	张伟强	副部长	良好
3	谢首慧	办事员	合格
4	朱丹丹	办事员	合格
5	苏华兴	部长	良好
6	冯炜飞	系统管理员	良好
7	陈锋	系统管理员	良好
8	宋成刚	路政中队长	合格
9	周春山	办事员	合格
10	李色金	办事员	良好

随机抽选人（签名）：

见证人（签名）：

抽选日期：2019.3.11

备注：优秀（90-100），良好（80-89），合格（60-79）。

# 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检查表

编号:

项目公司: 广东广珠西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检查内容: 集团 2018 年四季度安全检查暨“平安公路”复审
<p>查: 根据省交通集团 2018 年四季度安全检查工作计划, 检查组对广珠线进行了安全检查暨“平安公路”复审。检查情况如下:</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一、内业 (改进项)</p> <p style="margin-left: 40px;">1. 按本单位的制度要求每月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 但会议内容不充实, 未重点通报安全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明确整改的措施, 未突出体现布置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研究需解决的安全问题。</p> <p style="margin-left: 40px;">2. 安委办组织的安全检查月度综合检查未对路面、桥涵结构物、隧道、交安设施、机电进行现场检查, 未记录。</p> <p style="margin-left: 40px;">3. 业务部门日常安全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记录不完整, 无整改复核时间、复核人签名。</p> <p style="margin-left: 40px;">4. 应急预案未进行备案, 主管部门不受理备案的应保留正式文件送达相关痕迹资料。</p> <p style="margin-left: 40px;">5. 安全生产费用管理制度未明确安全生产费用统筹部门、使用程序, 应修订完善。</p> <p style="margin-left: 40px;">6. 未建立安全生产费用台账, 应予以完善。</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二、内业 (建议项)</p> <p style="margin-left: 40px;">1. 2018 年 6 月合并党群工作部、人力资源部, 成立党群监审 (人力) 部, 部门安全职责未及时调整, 建议在制度修订中尽快明确党监审群 (人力) 部的安全职责。</p> <p style="margin-left: 40px;">2. 部门 (站队) 负责人与员工签订的责任书的安全职责为统一版本内容, 未明确签订人的岗位安全职责, 建议予以完善。</p> <p style="margin-left: 40px;">3. 油气管道管理, 应加强与管养单位沟通协调, 确保能提供维护保养记录及应急预案。</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三、外业 (改进项)</p> <p style="margin-left: 40px;">1. 二期部份路段标线不明显, 应及时补划。</p> <p style="margin-left: 40px;">2. 容桂与东阜路段沿线部份轮廓标缺失, 应及时修复。</p> <p style="margin-left: 40px;">3. 板沙尾特大桥面排水口部份堵塞, 应及时清理。</p> <p style="margin-left: 40px;">4. 桥下空间路政公告及宣传标语不足、不明显, 应增加明显标语。</p> <p style="margin-left: 40px;">5. 容桂入口匝道 (珠海方向) 防眩板部分缺失, 应及时修复。</p> <p style="margin-left: 40px;">6. 北台隧道内个别装饰扣板铝合金边框有损坏, 板材脱落, 应加强维护。</p> <p style="margin-left: 40px;">7. 南山公路上跨桥和铁路桥上跨无防抛网, 应增设。</p>	
<p>对本次检查改进项, 按省交通集团要求需 30 天内改进完毕, 由建设公司复查并将改进情况报省交通集团安监部。</p> <p style="margin-left: 20px;">检查日期: 2018 年 12 月 6 日~7 日。</p>	

检查组	签名: 符兵 杨红宇 <del>符兵</del> 刘俊 黄新成 李为
受检单位	签名: 任建群 李俊 许群 基本情况: 略 日期:

本检查表一式三份，检查单位，受检单位、受检单位主管单位各一份

## 2018年“平安公路”评价抽签结果一览表

单位名称：广东广珠西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管养路段名称：广珠西线一、二、三期（广州—珠海）

一、外业检查抽签结果			
序号	类别	检查点（含桩号）	
1	油气管道	南三公路高架桥 K41+500	
2	独柱墩	顺德互通 E 匝道桥	
3	桥梁	板沙尾特大桥 K31+298	
4	隧道	北台隧道	
5	桥下空间	顺德互通主线桥	
6	收费站	容桂收费站	
7	服务区	沙溪服务区	
二、内业检查（现场考试）抽签结果			
序号	姓名	岗位（职务）	考试成绩
1	伍尚干	总经理	优秀（90分）
2	祝诗萌	养护管理员	良好
3	沈育锐	副中队长	良好
4	李海山	副中队长	良好
5	李铭华	行政管理员	良好
6	朱振华	机电管理员	良好
7	曾涛	监控中心主任	良好
8	陈海燕	站长	良好
9	全志斌	站长	良好
10	万斌	站长	合格
11	朱上平	站长	良好
随机抽选人（签名）： 			
见证人（签名）： 			
抽选日期：			

# 广东省高速公路营运路段 “平安公路”建设考核评分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天汕分公司

序号	考核项目	考核要点		分值	扣分标准	得分
	基本条件	—	连续三年未发生死亡或一次3人（含）以上重伤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	未达到该基本条件，不参与考核评价	—
		1.1	及时识别、获取适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并建立清单。	6	未及时识别、获取每项扣2分；未建立清单扣2分。	6
		1.2	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管理制度至少应包括：《安全生产管理办法》、《全员安全生产职责分解》、《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办法》、《安全生产检查管理办法》、《安全生产费用管理办法》、《安全生产培训教育管理办法》、《安全生产内业资料管理办法》。	15	未建立制度扣15分；制度不健全每项扣3分；针对性和操作性不强扣5分。	15
		1.3	制定路政、收费、养护、机电系列等重点岗位和高空车、拯救车等重点设施设备的安全操作规程。	12	未制订操作规程扣12分；操作规程不健全每项扣2分；针对性和操作性不强扣3分；	12
		1.4	及时评估和修订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至少每两年评估一次，并根据需要进行修订。	6	未按时评估修订每项扣2分。	6
		1.5	及时开展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的宣传贯彻。	6	未及时开展宣贯每项扣1分。	6

		2.1	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统一领导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每季度召开一次安全生产专题会议，研究、总结、布置安全工作。	9	未成立安委会扣 9 分，未及时调整安委会人员扣 6 分，未召开会议每次扣 3 分。	7(年度安全工作计划未经总经理审批,-2分)
		2.2	落实“一岗双责”，制定全员岗位安全职责和部门安全职责，明确本单位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其他业务分管负责人及各职能部门、各层面管理人员、从业人员安全生产职责。	15	未制定全员岗位安全职责和部门安全职责扣 15 分；岗位职责不全或不清晰扣 5 分；现场抽查岗位安全职责，不熟悉每人次扣 1 分。	15
		2.3	按单位、部门、岗位进行安全生产责任分解，并与责任单位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	6	未按责任分解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每份扣 1 分。	6
		2.4	按《安全生产法》、《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要求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按法律法规及集团营运管理规范配备足够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15	配备不足扣 15 分；人员资格不符合要求每人次扣 3 分。	15
		3.1	建立结构物责任人挂牌责任制。	3	未落实责任制扣 3 分。	3
		3.2	建立结构物经常性、定期检查实施结果台账。及时制定修复、加固维修计划并组织实施。	6	未建立检查台账扣 2 分；未及时制定维修计划组织或实施每项扣 2 分。	6
		3.3	对特大桥、隧道实施监控，按照规范要求对特殊类型桥梁、隧道、三类（含）以上桥梁及隧道的重点部位实施定期监测。	9	未实施监控每项扣 3 分；未实施定期监测每项扣 3 分。	9
		3.4	路面状况、路面行驶质量、路面抗滑性能、裂缝率、车辙深度、路面结构强度等评价指标符合规范要求。	6	发现指标因素不符合规范每处扣 2 分。	6

		交 安 附 属 设 施	3.5	道路标志、标线、护栏、防眩等安全设施完整、规范，依法依规设置。	6	不符合要求每处扣 1 分。	6	
			3.6	落实设施检查及维修责任制，建立设施经常、定期检查实施结果台帐。	3	未落实责任制扣 3 分；未建立检查、检测台账扣 3 分。	3	
			3.7	按规定及时修复或更换破损的设施。及时制定维修计划并组织实施	6	未及时修复或更换设施每处扣 1 分；未及时制定维修计划或组织实施每项扣 1 分。	6	
			机 电 设 施 设 备	3.8	监控、收费、通信、供配电、照明等机电设施完整、规范。	6	不符合要求每处扣 1 分。	6
				3.9	落实设施检查及维修责任制，建立设施经常、定期检查实施结果台帐。	3	未落实责任制扣 3 分；未建立检查、检测台账扣 3 分。	3
				3.10	按规定及时修复或更换破损的设施。及时制定维修计划并组织实施	6	未及时修复或更换设施每处扣 1 分；未及时制定维修计划或组织实施每项扣 1 分。	6
四	运营 交通 安全 及保 畅管 理(60 分)	养 护 施 工 安 全 管 理	4.1	与养护维修作业单位签订施工安全合同，明确双方责任及违规处罚条款。	3	未签订施工安全合同每项扣 1 分，未明确双方责任及违规处罚条款每项扣 1 分。	3	
			4.2	养护施工的组织方案，应制定相应的安全措施。养护施工作业单位必须办理相关施工审批手续，取得施工许可后方可实施工程。	6	未在施工组织方案中制定安全措施每项扣 2 分。未办理施工手续施工每项扣 2 分；不符合施工安全要求但通过审批每项扣 2 分。	4 (2108 年 隧道水泥路面病害处治 专项工程， 交通组织方 案未按规定 走审批程 序，-2 分)	



		4.3	施工现场必须符合有关规范规程要求，严格按经审查同意的施工组织方案、交通组织方案以及安全生产规定进行施工作业。养护管理部门负责养护施工作业区内全过程安全监督管理。路政管理部门负责养护工程施工期间交通安全措施的监督和检查，各部门施工现场的安全检查、隐患整改有记录。	9	未按规范规程或方案进行养护施工每处扣1分，未作施工安全记录每次扣1分。发现有安全隐患或违反规程的施工行为未立即责令施工单位进行整改或者停工每次扣2分；因违章施工被勒令停工，施工单位未重新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即重新施工每次扣1分。	9
	路面清障及交通事故处理	4.4	路政管理部门按规定进行路政巡查，并做好记录。	6	未按规定巡查并做好记录每次扣1分。	6
		4.5	发现路障，及时清理；发现行人和停驶车辆，及时劝离并通知辖区内交警处置。	3	未及时处理每次扣1分。	3
		4.6	发现交通事故时，及时处理并通知辖区内交警处置。	3	未及时处理每次扣1分。	3
		4.7	路政巡查、清障或参与交通事故处理时，应规范安全作业行为，采取有效措施防范二次事故的发生。	6	未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交通法规每人扣1分。	6
	重大节假日保畅通保安全	4.8	制定重大节假日保安全、保畅通方案，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公路安全、畅通。	9	未制定方案扣3分，未落实值班制度扣3分，措施不到位每处扣3分。	9

		危险路段及事故黑点管理	4.9	被交警部门列为路面交通事故多发路段的，应建立事故数据台账，实时监控，作好相应风险告知，落实相应的整改措施。	9	未建立事故数据台账扣3分，未作好风险告知扣3分，未按规定进行整改扣3分。	9
		灾害风险评估及控制	4.10	对可能发生泥石流、水浸等自然灾害的重点路段进行危险辨识，建立清单，并制定相应的控制措施、应急方案和进行风险告知，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建立相应台账。必要时实施监控。	3	未制定应急方案或控制措施或风险告知扣1.5分，未配备应急物资并建立台账扣1.5分。	3
			4.11	在可能引发灾害的恶劣气象来临前、灾害过后需进行巡查，并作好记录。	3	未巡查并作记录没缺少一次扣1分。	3
五	路产路权安全管理（30分）	公路建筑控制区和桥下空间管理	5.1	建立公路建筑控制区和桥下空间安全管理巡查机制，开展日常巡查，建立巡查日志。	6	未建立巡查机制扣3分，未开展日常巡查并建立巡查日志扣3分。	6
			5.2	发现侵占、堆放杂物的，及时清理。发现违法案件时，及时向当地交通综合执法部门报告，并配合执法部门处理安全隐患，及时跟踪协调。	9	未及时清理违法占用每处扣1分。未及时上报有关行政部门并跟踪协调每项扣2分。	9
		油气管道管理	5.3	对下穿公路或可能威胁公路安全的油气管道按“一管一档”的原则建立档案，实施油气管道安全监督，要求管养单位落实管道安全防护措施及设置管道警示标识，并要求管养单位提供管道维护保养记录及应急预案。	6	未按“一管一档”的原则建立档案扣6分，未要求管养单位落实安全防护措施、设置管道警示标识或未要求提供维护保养记录及应急预案每项扣2分。	6

		配合治理超限超载	5.4	对收费站入口处检测认定的车货总重超过 55 吨的超限超载车辆实施劝返或通知交通、公安部门查处，并建立超限超载车辆的数据台账。	6	未实施入口劝返工作扣 3 分，未建立数据台账扣 3 分。	6
			5.5	采取与政府主管部门联动的方式，打击违法违规行，并做好举证记录。	3	未采取部门联动并作好举证记录扣 3 分。	3
六	安全培训教育 (27 分)	6.1		制定并实施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明确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对象、培训形式、培训人数等。	6	未制定计划扣 2 分；未按计划实施扣 2 分；计划未明确内容、时间、对象、形式和人数每项扣 0.5 分。	5 (安全培训教育计划由部门负责人审核签发，按规定应由总经理签发，-1 分)
		6.2		安全生产主要负责人、部门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按规定经培训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并按规定参加继续教育。	6	未按规定经培训考核合格持证上岗每人扣 1 分；未按规定参加继续教育每人扣 0.5 分。	6
		6.3		特种作业人员按规定接受专门的教育培训，经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并按规定参加继续教育，证书按期进行年审。	3	特种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每人扣 1 分；未按规定参加继续教育每人扣 1 分；证书未按期进行年审每人扣 1 分。	3
		6.4		从业人员上岗前必须进行有针对性的三级安全教育，并经考核合格方能上岗作业，三级教育培训不得少于 24 学时。 <sup>6</sup> 在本单位	9	从业人员未进行三级安全教育、考核不合格	9

上岗或培训学时不足每人扣 0.5 分；调岗

			调岗或离岗一年以上重新上岗的员工，必须重新接受二、三级安全教育，并经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作业。新员工三级教育应建立台账，台账包括培训时间、培训内容、考核成绩等。		或离岗一年以上重新上岗的员工未重新接受二、三级安全教育或考核不合格上岗每人扣 0.5 分；未建立台账扣 3 分。		
		6.5	对从业人员每月至少进行一次经常性安全教育。实施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和新材料对有关从业人员进行针对性的安全教育。	3	未按要求开展经常性安全教育每人扣 0.5 分；未开展“四新”教育每人扣 0.5 分。	3	
七	安全费用管理（24分）	7.1	按不低于上年度通行费收入的 0.08% 计算营运路段安全费用列入本年度预算，并制定费用使用计划。	9	未足额预算的扣 9 分；未制定年度使用计划扣 3 分。	9	
		7.2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安全生产费用，不得超范围使用，并建立安全生产费用台帐。	9	安全生产费用使用不规范扣 6 分；未建立安全生产费用台帐扣 3 分。	9	
		7.3	改扩建、大中修、专项工程和日常养护安全生产费用计提和支付符合规定。	6	安全生产费用计提和支付违反相关规定每项工程扣 3 分。	6	
八	事故及应急管理（15分）	应急管理	8.1	建立应急管理机构及应急队伍，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并建立应急物资管理台帐。	3	未建立应急管理机构及应急队伍扣 1 分；未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扣 1 分；未建立应急物资管理台帐扣 1 分。	3
			8.2	制定完整的应急预案体系，并按规定进行评审、发布和向上级主管部门和属地行业主管部门备	3	应急预案体系不完整每处扣 1 分；未按规定进行评审、发布和备案	3

			案。		每次扣 0.5 分。		
			8.3	按规定定期组织应急演练，并对演练结果进行总结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及时修订完善相关应急预案。至少每三年全面修订预案并重新报备。	3	未按规定定期组织演练每次扣 1 分；未进行总结和评估每次扣 1 分；未按规定修订预案每项扣 1 分。	3
		事故处理	8.4	严格执行事故快报制度，协助事故调查及善后工作；根据管理权限，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处理。	6	未执行事故快报每次扣 6 分；未积极协助事故调查及善后工作扣 3 分；未按事故处理原则执行扣 3 分。	6
得分							295

评价人：张家慧、杨红军、刘琦、彭涛、温妙春

评价日期：2018.12.04-05

# 广东省高速公路营运路段 “平安公路”建设考核评分表

单位名称：广东平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序号	考核项目	考核要点		分值	扣分标准	得分
	基本条件	--	连续三年未发生死亡或一次3人(含)以上重伤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	未达到该基本条件,不参与考核评价	--
		1.1	及时识别、获取适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并建立清单。	6	未及时识别、获取每项扣2分;未建立清单扣2分。	6
		1.2	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管理制度至少应包括:《安全生产管理办法》、《全员安全生产职责分解》、《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办法》、《安全生产检查管理办法》、《安全生产费用管理办法》、《安全生产培训教育管理办法》、《安全生产内业资料管理办法》。	15	未建立制度扣15分;制度不健全每项扣3分;针对性和操作性不强扣5分。	12 (考核奖惩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中的部分安全生产考核指标已不适用,应及时进行调整。培训办法(征求意见稿)应明确管理岗位和生产岗位日常各层级安全培训频次、学时要求。-3分)
		1.3	制定路政、收费、养护、机电系列等重点岗位和高空车、拯救车等重点设施设备的安全操作规程。	12	未制订操作规程扣12分;操作规程不健全每项扣2分;针对性和操作性不强扣3分;	12
		1.4	及时评估和修订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至少每两年评估一次,并根据需要进行修订。	6	未按时评估修订每项扣2分。	6

		1.5	及时开展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的宣传贯彻。	6	未及时开展宣贯每项扣1分。	6	
二	全 任 （ 45 分）	2.1	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统一领导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每季度召开一次安全生产专题会议，研究、总结、布置安全工作。	9	未成立安委会扣9分，未及时调整安委会人员扣6分，未召开会议每次扣3分。	9	
		2.2	落实“一岗双责”，制定全员岗位安全职责和部门安全职责，明确本单位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其他业务分管负责人及各职能部门、各层面管理人员、从业人员安全生产职责。	15	未制定全员岗位安全职责和部门安全职责扣15分；岗位职责不全或不清晰扣5分；现场抽查岗位安全职责，不熟悉每人次扣1分。	15	
		2.3	按单位、部门、岗位进行安全生产责任分解，并与责任单位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	6	未按责任分解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每份扣1分。	6	
		2.4	按《安全生产法》、《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要求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按法律法规及集团营运管理规范配备足够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15	配备不足扣15分；人员资格不符合要求每人次扣3分。	15	
		3.1	建立结构物责任人挂牌责任制。	3	未落实责任制扣3分。	3	
三	结 构 物 及 安 全 设 施 管 理 （ 54 分）	路 面 路 基 桥 、 涵 隧 （ ）	3.2	建立结构物经常性、定期检查实施结果台账。及时制定修复、加固维修计划并组织实施。	6	未建立检查台账扣2分；未及时制定维修计划组织或实施每项扣2分。	6
			3.3	对特大桥、隧道实施监控，按照规范要求对特殊类型桥梁、隧道、三类（含）以上桥梁及隧道的重点部位实施定期监测。	9	未实施监控每项扣3分；未实施定期监测每项扣3分。	9
			3.4	路面状况、路面行驶质量、路面抗滑性能、裂缝率、车辙深度、路面结构强度等评价指标符合规范要求。	6	发现指标因素不符合规范每处扣2分。	6
			3.5	道路标志、标线、护栏、防眩等安全设施完整、规范，依法依规设置。	6	不符合要求每处扣1分。	6
		交 安 附 属 设 施	3.6	落实设施检查及维修责任制，建立设施经常、定期检查实施结果台账。	3	未落实责任制扣3分；未建立检查、检测台账扣3分。	3

			3.7	按规定及时修复或更换破损的设施。及时制定维修计划并组织实施	6	未及时修复或更换设施每处扣1分；未及时制定维修计划或组织实施每项扣1分。	6（中分带绿化苗木有部分枯死现象，影响防眩效果。-2分）		
		机 电 设 备	3.8	监控、收费、通信、供配电、照明等机电设施完整、规范。	6	不符合要求每处扣1分。	6		
			3.9	落实设施检查及维修责任制，建立设施经常、定期检查实施结果台帐。	3	未落实责任制扣3分；未建立检查、检测台帐扣3分。	3		
			3.10	按规定及时修复或更换破损的设施。及时制定维修计划并组织实施	6	未及时修复或更换设施每处扣1分；未及时制定维修计划或组织实施每项扣1分。	6		
四	运营 交通安全 及保畅管 理（60 分）		养 护 施 工 安 全 管 理	4.1	与养护维修作业单位签订施工安全合同，明确双方责任及违规处罚条款。	3	未签订施工安全合同每项扣1分，未明确双方责任及违规处罚条款每项扣1分。	3	
				4.2	养护施工的组织方案，应制定相应的安全措施。养护施工作业单位必须办理相关施工审批手续，取得施工许可后方可实施工程。	6	未在施工组织方案中制定安全措施每项扣2分。未办理施工手续施工每项扣2分；不符合施工安全要求但通过审批每项扣2分。	6	
				4.3	施工现场必须符合有关规范规程要求，严格按经审查同意的施工组织方案、交通组织方案以及安全生产规定进行施工作业。养护管理部门负责养护施工作业区内全过程安全监督管理。路政管理部门负责养护工程施工期间交通安全措施的监督和检查，各部门施工现场的安全检查、隐患整改有记录。	9	未按规范规程或方案进行养护施工每处扣1分，未作施工安全记录每次扣1分。发现有安全隐患或违反规程的施工行为未立即责令施工单位进行整改或者停工每次扣2分；因违章施工被勒令停工，施工单位未重新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即重新施工每次扣1分。	9	
				路 面 清 障 及 通 故	4.4	路政管理部门按规定进行路政巡查，并做好记录。	6	未按规定巡查并做好记录每次扣1分。	6
					4.5	发现路障，及时清理；发现行人和停驶车辆，及时劝离并通知辖区内交警处置。	3	未及时处理每次扣1分。	3



		理	4.6	发现交通事故时，及时处理并通知辖区内交警处置。	3	未及时处理每次扣 1 分。	3		
			4.7	路政巡查、清障或参与交通事故处理时，应规范安全作业行为，采取有效措施防范二次事故的发生。	6	未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交通法规每人次扣 1 分。	6		
		重大节假日保通安全	4.8	制定重大节假日保安全、保畅通方案，落实 24 小时值班制度，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公路安全、畅通。	9	未制定方案扣 3 分，未落实值班制度扣 3 分，措施不到位每处扣 3 分。	9		
			危险路段及事故点管理	4.9	被交警部门列为路面交通事故多发路段的，应建立事故数据台账，实时监控，作好相应风险告知，落实相应的整改措施。	9	未建立事故数据台账扣 3 分，未作好风险告知扣 3 分，未按规定进行整改扣 3 分。	9	
		灾害风险评估及控制		4.10	对可能发生泥石流、水浸等自然灾害的重点路段进行危险辨识，建立清单，并制定相应的控制措施、应急方案和进行风险告知，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建立相应台账。必要时实施监控。	3	未制定应急方案或控制措施或风险告知扣 1.5 分，未配备应急物资并建立台账扣 1.5 分。	3	
			4.11	在可能引发灾害的恶劣气象来临前、灾害过后需进行巡查，并作好记录。	3	未巡查并作记录没缺少一次扣 1 分。	3		
		五	路产路权安全管理（30分）	公路建筑控制和桥下空间管理	5.1	建立公路建筑控制区和桥下空间安全管理巡查机制，开展日常巡查，建立巡查日志。	6	未建立巡查机制扣 3 分，未开展日常巡查并建立巡查日志扣 3 分。	6
					5.2	发现侵占、堆放杂物的，及时清理。发现违法案件时，及时向当地交通综合执法部门报告，并配合执法部门处理安全隐患，及时跟踪协调。	9	未及时清理违法占用每处扣 1 分。未及时上报有关行政部门并跟踪协调每项扣 2 分。	9
				油气管道管理	5.3	对下穿公路或可能威胁公路安全的油气管道按“一管一档”的原则建立档案，实施油气管道安全监督，要求管养单位落实管道安全防护措施及设置管道警示标识，并要求管养单位提供管道维护保养记录及应急预案。	6	未按“一管一档”的原则建立档案扣 6 分，未要求管养单位落实安全防护措施、设置管道警示标识或未要求提供维护保养记录及应急预案每项扣 2 分。	6
					配合	5.4	对收费站入口处检测认定的车	6	未实施入口劝返工作

		治理超限超载	货总重超过 55 吨的超限超载车辆实施劝返或通知交通、公安部门查处，并建立超限超载车辆的数据台账。		扣 3 分，未建立数据台账扣 3 分。	
		5.5	采取与政府主管部门联动的方式，打击违法违规行，并作好举证记录。	3	未采取部门联动并作好举证记录扣 3 分。	3
六	安全培训教育 (27 分)	6.1	制定并实施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明确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对象、培训形式、培训人数等。	6	未制定计划扣 2 分；未按计划实施扣 2 分；计划未明确内容、时间、对象、形式和人数每项扣 0.5 分。	4 (安全培训教育计划由部门负责人审核，按规定应由总经理签发。-1 分)
		6.2	安全生产主要负责人、部门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按规定经培训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并按规定参加继续教育。	6	未按规定经培训考核合格持证上岗每人扣 1 分；未按规定参加继续教育每人扣 0.5 分。	6
		6.3	特种作业人员按规定接受专门的教育培训，经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并按规定参加继续教育，证书按期进行年审。	3	特种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每人扣 1 分；未按规定参加继续教育每人扣 1 分；证书未按期进行年审每人扣 1 分。	3
		6.4	从业人员上岗前必须进行有针对性的三级安全教育，并经考核合格方能上岗作业，三级教育培训不得少于 24 学时。在本单位调岗或离岗一年以上重新上岗的员工，必须重新接受二、三级安全教育，并经考核合格后方能上岗作业。新员工三级教育应建立台账，台账包括培训时间、培训内容、考核成绩等。	9	从业人员未进行三级安全教育、考核不合格上岗或培训学时不足每人扣 0.5 分；调岗或离岗一年以上重新上岗的员工未重新接受二、三级安全教育或考核不合格上岗每人扣 0.5 分；未建立台账扣 3 分。	9
		6.5	对从业人员每月至少进行一次经常性安全教育。实施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和新材料对有关从业人员进行针对性的安全教育。	3	未按要求开展经常性安全教育每人扣 0.5 分；未开展“四新”教育每人扣 0.5 分。	3
七	安全费用	7.1	按不低于上年度通行费收入的 0.08% 计算营运路段安全费用列	9	未足额预算的扣 9 分；未制定年度使用计划	9

			入本年度预算，并制定费用使用计划。		扣 3 分。	
	管理 (24 分)		7.2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安全生产费用，不得超范围使用，并建立安全生产费用台帐。	9	安全生产费用使用不规范扣 6 分；未建立安全生产费用台帐扣 3 分。	9
			7.3 改扩建、大中修、专项工程和日常养护安全生产费用计提和支付符合规定。	6	安全生产费用计提和支付违反相关规定每项工程扣 3 分。	6
八	事故及应急管理(15分)	应急管理	8.1 建立应急管理机构及应急队伍，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并建立应急物资管理台帐。	3	未建立应急管理机构及应急队伍扣 1 分；未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扣 1 分；未建立应急物资管理台帐扣 1 分。	3
			8.2 制定完整的应急预案体系，并按规定进行评审、发布和向上级主管部门和属地行业主管部门备案。	3	应急预案体系不完整每处扣 1 分；未按规定进行评审、发布和备案每次扣 0.5 分。	3
			8.3 按规定定期组织应急演练，并对演练结果进行总结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及时修订完善相关应急预案。至少每三年全面修订预案并重新报备。	3	未按规定定期组织演练每次扣 1 分；未进行总结和评估每次扣 1 分；未按规定修订预案每项扣 1 分。	3
		事故处理	8.4 严格执行事故快报制度，协助事故调查及善后工作；根据管理权限，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处理。	6	未执行事故快报每次扣 6 分；未积极协助事故调查及善后工作扣 3 分；未按事故处理原则执行扣 3 分。	6
得分						294

评价人：张家慧、杨红军、刘琦、彭涛、温妙春

评价日期：2018.12.05-06

# 广东省高速公路营运路段 “平安公路”建设考核评分表

单位名称：广东开阳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序号	考核项目	考核要点		分值	扣分标准	得分
	基本条件	—	连续三年未发生死亡或一次3人（含）以上重伤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	未达到该基本条件，不参与考核评价	—
		1.1	及时识别、获取适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并建立清单。	6	未及时识别、获取每项扣2分；未建立清单扣2分。	6
		1.2	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管理制度至少应包括：《安全生产管理办法》、《全员安全生产职责分解》、《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办法》、《安全生产检查管理办法》、《安全生产费用管理办法》、《安全生产培训教育管理办法》、《安全生产内业资料管理办法》。	15	未建立制度扣15分；制度不健全每项扣3分；针对性和操作性不强扣5分。	12 （《各部门安全生产职责分解》制度未对中心站、路政中队的安全生产职责分解，应进行分解。-3分）
		1.3	制定路政、收费、养护、机电系列等重点岗位和高空车、拯救车等重点设施设备的安全操作规程。	12	未制订操作规程扣12分；操作规程不健全每项扣2分；针对性和操作性不强扣3分；	12
		1.4	及时评估和修订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至少每两年评估一次，并根据需要进行修订。	6	未按时评估修订每项扣2分。	6
		1.5	及时开展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的宣传贯彻。	6	未及时开展宣贯每项扣1分。	6

二	安全 责任 (45 分)	2.1	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统一领导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每季度召开一次安全生产专题会议，研究、总结、布置安全工作。	9	未成立安委会扣9分，未及时调整安委会人员扣6分，未召开会议每次扣3分。	6 (安全会议实效性不强，-3分)	
		2.2	落实“一岗双责”，制定全员岗位安全职责和部门安全职责，明确本单位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其他业务分管负责人及各职能部门、各层面管理人员、从业人员安全生产职责。	15	未制定全员岗位安全职责和部门安全职责扣15分；岗位职责不全或不清晰扣5分；现场抽查岗位安全职责，不熟悉每人次扣1分。	15	
		2.3	按单位、部门、岗位进行安全生产责任分解，并与责任单位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	6	未按责任分解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每份扣1分。	5 (公司与部门签订安全责任中的安全生产控制指标与公司的控制指标相同，应以合理分解。-1分)	
		2.4	按《安全生产法》、《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要求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按法律法规及集团营运管理规范配备足够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15	配备不足扣15分；人员资格不符合要求每人次扣3分。	15	
		3.1	建立结构物责任人挂牌责任制。	3	未落实责任制扣3分。	3	
三	结构 物及 安全 设施 管理 (54 分)	路面 路基、 桥涵 (隧 )	3.2	建立结构物经常性、定期检查实施结果台账。及时制定修复、加固维修计划并组织实施。	6	未建立检查台账扣2分；未及时制定维修计划组织或实施每项扣2分。	6
			3.3	对特大桥、隧道实施监控，按照	9	未实施监控每项扣3	9

	分)			规范要求对特殊类型桥梁、隧道、三类(含)以上桥梁及隧道的重点部位实施定期监测。		分;未实施定期监测每项扣3分。	
			3.4	路面状况、路面行驶质量、路面抗滑性能、裂缝率、车辙深度、路面结构强度等评价指标符合规范要求。	6	发现指标因素不符合规范每处扣2分。	6
		交 安 附 属 设 施	3.5	道路标志、标线、护栏、防眩等安全设施完整、规范,依法依规设置。	6	不符合要求每处扣1分。	6
			3.6	落实设施检查及维修责任制,建立设施经常、定期检查实施结果台帐。	3	未落实责任制扣3分;未建立检查、检测台账扣3分。	3
			3.7	按规定及时修复或更换破损的设施。及时制定维修计划并组织实施	6	未及时修复或更换设施每处扣1分;未及时制定维修计划或组织实施每项扣1分。	6
			3.8	监控、收费、通信、供配电、照明等机电设施完整、规范。	6	不符合要求每处扣1分。	6
		机 电 设 施 设 备	3.9	落实设施检查及维修责任制,建立设施经常、定期检查实施结果台帐。	3	未落实责任制扣3分;未建立检查、检测台账扣3分。	3
			3.10	按规定及时修复或更换破损的设施。及时制定维修计划并组织实施	6	未及时修复或更换设施每处扣1分;未及时制定维修计划或组织实施每项扣1分。	6
四	运营 交通 安全 及保 畅管	养 护 施 工 安 全 管 理	4.1	与养护维修作业单位签订施工安全合同,明确双方责任及违规处罚条款。	3	未签订施工安全合同每项扣1分,未明确双方责任及违规处罚条款每项扣1分。	3
			4.2	养护施工的组织方案,应制定相	6	未在施工组织方案中	6

理(60分)		应的安全措施。养护施工作业单位必须办理相关施工审批手续,取得施工许可后方可实施工程。		制定安全措施每项扣2分。未办理施工手续施工每项扣2分;不符合施工安全要求但通过审批每项扣2分。		
	4.3	施工现场必须符合有关规范规程要求,严格按经审查同意的施工组织方案、交通组织方案以及安全生产规定进行施工作业。养护管理部门负责养护施工作业区内全过程安全监督管理。路政管理部门负责养护工程施工期间交通安全措施的监督和检查,各部门施工现场的安全检查、隐患整改有记录。	9	未按规范规程或方案进行养护施工每处扣1分,未作施工安全记录每次扣1分。发现有安全隐患或违反规程的施工行为未立即责令施工单位进行整改或者停工每次扣2分;因违章施工被勒令停工,施工单位未重新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即重新施工每次扣1分。	9	
	路面清障及交通事故处理	4.4	路政管理部门按规定进行路政巡查,并做好记录。	6	未按规定巡查并做好记录每次扣1分。	6
		4.5	发现路障,及时清理;发现行人和停驶车辆,及时劝离并通知辖区内交警处置。	3	未及时处理每次扣1分。	3
		4.6	发现交通事故时,及时处理并通知辖区内交警处置。	3	未及时处理每次扣1分。	3
		4.7	路政巡查、清障或参与交通事故处理时,应规范安全作业行为,采取有效措施防范二次事故的发生。	6	未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交通法规每人次扣1分。	6
	重大节假日	4.8	制定重大节假日保安全、保畅通方案,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	9	未制定方案扣3分,未落实值班制度扣3分,	9

		日保畅通保安全		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公路安全、畅通。		措施不到位每处扣 3 分。	
		危险路段及事故黑点管理	4.9	被交警部门列为路面交通事故多发路段的,应建立事故数据台账,实时监控,作好相应风险告知,落实相应的整改措施。	9	未建立事故数据台账扣 3 分,未作好风险告知扣 3 分,未按规定进行整改扣 3 分。	9
		灾害风险评估及控制	4.10	对可能发生泥石流、水浸等自然灾害的重点路段进行危险辨识,建立清单,并制定相应的控制措施、应急方案和进行风险告知,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建立相应台账。必要时实施监控。	3	未制定应急方案或控制措施或风险告知扣 1.5 分,未配备应急物资并建立台账扣 1.5 分。	3
			4.11	在可能引发灾害的恶劣气象来临前、灾害过后需进行巡查,并作好记录。	3	未巡查并作记录没缺少一次扣 1 分。	3
五	路产路权安全管理 (30 分)	公路建筑控制区和桥下空间管理	5.1	建立公路建筑控制区和桥下空间安全管理巡查机制,开展日常巡查,建立巡查日志。	6	未建立巡查机制扣 3 分,未开展日常巡查并建立巡查日志扣 3 分。	6
			5.2	发现侵占、堆放杂物的,及时清理。发现违法案件时,及时向当地交通综合执法部门报告,并配合执法部门处理安全隐患,及时跟踪协调。	9	未及时清理违法占用每处扣 1 分。未及时上报有关行政部门并跟踪协调每项扣 2 分。	9
		油气管道管理	5.3	对下穿公路或可能威胁公路安全的油气管道按“一管一档”的原则建立档案,实施油气管道安全监督,要求管养单位落实管道	6	未按“一管一档”的原则建立档案扣 6 分,未要求管养单位落实安全防护措施、设置管道	6

管理



			安全防护措施及设置管道警示标识，并要求管养单位提供管道维护保养记录及应急预案。		警示标识或未要求提供维护保养记录及应急预案每项扣 2 分。	
	配合治理超限超载	5.4	对收费站入口处检测认定的车货总重超过 55 吨的超限超载车辆实施劝返或通知交通、公安部门查处，并建立超限超载车辆的数据台账。	6	未实施入口劝返工作扣 3 分，未建立数据台账扣 3 分。	6
		5.5	采取与政府主管部门联动的方式，打击违法违规行，并作好举证记录。	3	未采取部门联动并作好举证记录扣 3 分。	3
六	安全培训教育 (27 分)	6.1	制定并实施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明确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对象、培训形式、培训人数等。	6	未制定计划扣 2 分；未按计划实施扣 2 分；计划未明确内容、时间、对象、形式和人数每项扣 0.5 分。	6
		6.2	安全生产主要负责人、部门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按规定经培训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并按规定参加继续教育。	6	未按规定经培训考核合格持证上岗每人扣 1 分；未按规定参加继续教育每人扣 0.5 分。	6
		6.3	特种作业人员按规定接受专门的教育培训，经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并按规定参加继续教育，证书按期进行年审。	3	特种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每人扣 1 分；未按规定参加继续教育每人扣 1 分；证书未按期进行年审每人扣 1 分。	3
		6.4	从业人员上岗前必须进行有针对性的三级安全教育，并经考核合格方能上岗作业，三级教育培训不得少于 24 学时。在本单位	9	从业人员未进行三级安全教育、考核不合格上岗或培训学时不足每人扣 0.5 分；调岗	9

			调岗或离岗一年以上重新上岗的员工，必须重新接受二、三级安全教育，并经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作业。新员工三级教育应建立台账，台账包括培训时间、培训内容、考核成绩等。		或离岗一年以上重新上岗的员工未重新接受二、三级安全教育或考核不合格上岗每人扣 0.5 分；未建立台账扣 3 分。		
		6.5	对从业人员每月至少进行一次经常性安全教育。实施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和新材料对有关从业人员进行针对性的安全教育。	3	未按要求开展经常性安全教育每人扣 0.5 分；未开展“四新”教育每人扣 0.5 分。	3	
七	安全费用管理（24分）	7.1	按不低于上年度通行费收入的 0.08% 计算营运路段安全费用列入本年度预算，并制定费用使用计划。	9	未足额预算的扣 9 分；未制定年度使用计划扣 3 分。	9	
		7.2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安全生产费用，不得超范围使用，并建立安全生产费用台帐。	9	安全生产费用使用不规范扣 6 分；未建立安全生产费用台帐扣 3 分。	9	
		7.3	改扩建、大中修、专项工程和日常养护安全生产费用计提和支付符合规定。	6	安全生产费用计提和支付违反相关规定每项工程扣 3 分。	6	
八	事故及应急管理（15分）	应急管理	8.1	建立应急管理机构及应急队伍，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并建立应急物资管理台帐。	3	未建立应急管理机构及应急队伍扣 1 分；未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扣 1 分；未建立应急物资管理台帐扣 1 分。	3
			8.2	制定完整的应急预案体系，并按规定进行评审、发布和向上级主管部门和属地行业主管部门备	3	应急预案体系不完整每处扣 1 分；未按规定进行评审、发布和备案	3

			案。		每次扣 0.5 分。	
		8.3	按规定定期组织应急演练，并对演练结果进行总结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及时修订完善相关应急预案。至少每三年全面修订预案并重新报备。	3	未按规定定期组织演练每次扣 1 分；未进行总结和评估每次扣 1 分；不按规定修订预案每项扣 1 分。	3
	事故处理	8.4	严格执行事故快报制度，协助事故调查及善后工作；根据管理权限，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处理。	6	未执行事故快报每次扣 6 分；未积极协助事故调查及善后工作扣 3 分；未按事故处理原则执行扣 3 分。	5（发生的道路交通事故统计分析不够，-1 分）
得分						292

评价人：张家慧、杨红军、刘琦、温妙春

评价日期：2019.3.11-12

# 广东省高速公路营运路段 “平安公路”建设考核评分表

单位名称：广东广珠西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序号	考核项目	考核要点		分值	扣分标准	得分
	基本条件	—	连续三年未发生死亡或一次3人（含）以上重伤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	未达到该基本条件，不参与考核评价	—
一	安全制度 (45分)	1.1	及时识别、获取适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并建立清单。	6	未及时识别、获取每项扣2分；未建立清单扣2分。	6
		1.2	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管理制度至少应包括：《安全生产管理办法》、《全员安全生产职责分解》、《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办法》、《安全生产检查管理办法》、《安全生产费用管理办法》、《安全生产培训教育管理办法》、《安全生产内业资料管理办法》。	15	未建立制度扣15分；制度不健全每项扣3分；针对性和操作性不强扣5分。	12 (安全生产费用管理制度未明确安全生产费用统筹部门、使用程序。 -3分)
		1.3	制定路政、收费、养护、机电系列等重点岗位和高空车、拯救车等重点设施设备的安全操作规程。	12	未制订操作规程扣12分；操作规程不健全每项扣2分；针对性和操作性不强扣3分；	12
		1.4	及时评估和修订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至少每两年评估一次，并根据需要进行修订。	6	未按时评估修订每项扣2分。	6
		1.5	及时开展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的宣传贯彻。	6	未及时开展宣贯每项扣1分。	6

二	安 全 责 任 ( 45 分)	2.1	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统一领导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每季度召开一次安全生产专题会议，研究、总结、布置安全工作。	9	未成立安委会扣 9 分，未及时调整安委会人员扣 6 分，未召开会议每次扣 3 分。	9	
		2.2	落实“一岗双责”，制定全员岗位安全职责和部门安全职责，明确本单位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其他业务分管负责人及各职能部门、各层面管理人员、从业人员安全生产职责。	15	未制定全员岗位安全职责和部门安全职责扣 15 分；岗位职责不全或不清晰扣 5 分；现场抽查岗位安全职责，不熟悉每人次扣 1 分。	15	
		2.3	按单位、部门、岗位进行安全生产责任分解，并与责任单位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	6	未按责任分解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每份扣 1 分。	6	
		2.4	按《安全生产法》、《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要求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按法律法规及集团营运管理规范配备足够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15	配备不足扣 15 分；人员资格不符合要求每人次扣 3 分。	15	
三	结 构 物 及 安 全 设 施 管 理 ( 54 分)	路 面 路 基 、 桥 涵 ( 隧 )	3.1	建立结构物责任人挂牌责任制。	3	未落实责任制扣 3 分。	3
			3.2	建立结构物经常性、定期检查实施结果台账。及时制定修复、加固维修计划并组织实施。	6	未建立检查台账扣 2 分；未及时制定维修计划组织或实施每项扣 2 分。	6
			3.3	对特大桥、隧道实施监控，按照规范要求对特殊类型桥梁、隧道、三类（含）以上桥梁及隧道的重点部位实施定期监测。	9	未实施监控每项扣 3 分；未实施定期监测每项扣 3 分。	9
			3.4	路面状况、路面行驶质量、路面抗滑性能、裂缝率、车辙深度、路面结构强度等评价指标符合规范要求。	6	发现指标因素不符合规范每处扣 2 分。	6
		交 安	3.5	道路标志、标线、护栏、防眩等	6	不符合要求每处扣 1	6

			安全设施完整、规范，依法依规设置。		分。	
		附属设施	3.6 落实设施检查及维修责任制，建立设施经常、定期检查实施结果台帐。	3	未落实责任制扣3分；未建立检查、检测台账扣3分。	3
			3.7 按规定及时修复或更换破损的设施。及时制定维修计划并组织实施	6	未及时修复或更换设施每处扣1分；未及时制定维修计划或组织实施每项扣1分。	6
		机电设施设备	3.8 监控、收费、通信、供配电、照明等机电设施完整、规范。	6	不符合要求每处扣1分。	6
			3.9 落实设施检查及维修责任制，建立设施经常、定期检查实施结果台帐。	3	未落实责任制扣3分；未建立检查、检测台账扣3分。	3
			3.10 按规定及时修复或更换破损的设施。及时制定维修计划并组织实施	6	未及时修复或更换设施每处扣1分；未及时制定维修计划或组织实施每项扣1分。	6
四	运营交通安全及保畅管理(60分)	养护施工安全管理	4.1 与养护维修作业单位签订施工安全合同，明确双方责任及违规处罚条款。	3	未签订施工安全合同每项扣1分，未明确双方责任及违规处罚条款每项扣1分。	3
			4.2 养护施工的组织方案，应制定相应的安全措施。养护施工作业单位必须办理相关施工审批手续，取得施工许可后方可实施工程。	6	未在施工组织方案中制定安全措施每项扣2分。未办理施工手续施工每项扣2分；不符合施工安全要求但通过审批每项扣2分。	4 (2108年隧道水泥路面病害处治专项工程，交通组织方案未按规定走审批程序。-2分)

		4.3	施工现场必须符合有关规范规程要求，严格按经审查同意的施工组织方案、交通组织方案以及安全生产规定进行施工作业。养护管理部门负责养护施工作业区内全过程安全监督管理。路政管理部门负责养护工程施工期间交通安全措施的监督和检查，各部门施工现场的安全检查、隐患整改有记录。	9	未按规范规程或方案进行养护施工每处扣1分，未作施工安全记录每次扣1分。发现有安全隐患或违反规程的施工行为未立即责令施工单位进行整改或者停工每次扣2分；因违章施工被勒令停工，施工单位未重新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即重新施工每次扣1分。	9
路面清障及交通事故处理	4.4	路政管理部门按规定进行路政巡查，并做好记录。	6	未按规定巡查并做好记录每次扣1分。	6	
	4.5	发现路障，及时清理；发现行人和停驶车辆，及时劝离并通知辖区内交警处置。	3	未及时处理每次扣1分。	3	
	4.6	发现交通事故时，及时处理并通知辖区内交警处置。	3	未及时处理每次扣1分。	3	
	4.7	路政巡查、清障或参与交通事故处理时，应规范安全作业行为，采取有效措施防范二次事故的发生。	6	未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交通法规每人次扣1分。	6	
重大节假日保畅通保安全	4.8	制定重大节假日保安全、保畅通方案，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公路安全、畅通。	9	未制定方案扣3分，未落实值班制度扣3分，措施不到位每处扣3分。	9	
危险路段及事	4.9	被交警部门列为路面交通事故多发路段的，应建立事故数据台账，实时监控，作好相应风险告	9	未建立事故数据台账扣3分，未作好风险告知扣3分，未按规定进	9	

		故黑 点管 理		知，落实相应的整改措施。		行整改扣 3 分。	
		灾 害 风 险 评 估 及 控 制	4.10	对可能发生泥石流、水浸等自然灾害的重点路段进行危险辨识，建立清单，并制定相应的控制措施、应急方案和进行风险告知，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建立相应台账。必要时实施监控。	3	未制定应急方案或控制措施或风险告知扣 1.5 分，未配备应急物资并建立台账扣 1.5 分。	3
			4.11	在可能引发灾害的恶劣气象来临前、灾害过后需进行巡查，并作好记录。	3	未巡查并作记录没缺少一次扣 1 分。	3
五	路产 路权 安全 管理 (30 分)	公 路 建 筑 控 制 区 和 桥 下 空 间 管 理	5.1	建立公路建筑控制区和桥下空间安全管理巡查机制，开展日常巡查，建立巡查日志。	6	未建立巡查机制扣 3 分，未开展日常巡查并建立巡查日志扣 3 分。	6
			5.2	发现侵占、堆放杂物的，及时清理。发现违法案件时，及时向当地交通综合执法部门报告，并配合执法部门处理安全隐患，及时跟踪协调。	9	未及时清理违法占用每处扣 1 分。未及时上报有关行政部门并跟踪协调每项扣 2 分。	9
		油 气 管 道 管 理	5.3	对下穿公路或可能威胁公路安全的油气管道按“一管一档”的原则建立档案，实施油气管道安全监督，要求管养单位落实管道安全防护措施及设置管道警示标识，并要求管养单位提供管道维护保养记录及应急预案。	6	未按“一管一档”的原则建立档案扣 6 分，未要求管养单位落实安全防护措施、设置管道警示标识或未要求提供维护保养记录及应急预案每项扣 2 分。	6
		配 合 治 理 超 限 超 载	5.4	对收费站入口处检测认定的车货总重超过 55 吨的超限超载车辆实施劝返或通知交通、公安部门查处，并建立超限超载车辆的数据台账。	6	未实施入口劝返工作扣 3 分，未建立数据台账扣 3 分。	6
			5.5	采取与政府主管部门联动的方	3	未采取部门联动并作	3



			式，打击违法违规行，并作好举证记录。		好举证记录扣 3 分。	
六	安全 培训 教育 (27 分)	6.1	制定并实施年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明确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对象、培训形式、培训人数等。	6	未制定计划扣 2 分；未按计划实施扣 2 分；计划未明确内容、时间、对象、形式和人数每项扣 0.5 分。	4 (安全培训教育计划由部门负责人审核签发，按规定应由总经理签发。 -2 分)
		6.2	安全生产主要负责人、部门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按规定经培训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并按规定参加继续教育。	6	未按规定经培训考核合格持证上岗每人扣 1 分；未按规定参加继续教育每人扣 0.5 分。	6
		6.3	特种作业人员按规定接受专门的教育培训，经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并按规定参加继续教育，证书按期进行年审。	3	特种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每人扣 1 分；未按规定参加继续教育每人扣 1 分；证书未按期进行年审每人扣 1 分。	3
		6.4	从业人员上岗前必须进行有针对性的三级安全教育，并经考核合格方能上岗作业，三级教育培训不得少于 24 学时。在本单位调岗或离岗一年以上重新上岗的员工，必须重新接受二、三级安全教育，并经考核合格后方能上岗作业。新员工三级教育应建立台账，台账包括培训时间、培训内容、考核成绩等。	9	从业人员未进行三级安全教育、考核不合格上岗或培训学时不足每人扣 0.5 分；调岗或离岗一年以上重新上岗的员工未重新接受二、三级安全教育或考核不合格上岗每人扣 0.5 分；未建立台账扣 3 分。	9
		6.5	对从业人员每月至少进行一次	3	未按要求开展经常性	3

			经常性安全教育。实施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和新材料对有关从业人员进行针对性的安全教育。		安全教育每人次扣 0.5 分；未开展“四新”教育每人次扣 0.5 分。		
七	安全费用管理 (24 分)	7.1	按不低于上年度通行费收入的 0.08% 计算营运路段安全费用列入本年度预算，并制定费用使用计划。	9	未足额预算的扣 9 分；未制定年度使用计划扣 3 分。	9	
		7.2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安全生产费用，不得超范围使用，并建立安全生产费用台帐。	9	安全生产费用使用不规范扣 6 分；未建立安全生产费用台帐扣 3 分。	6 (未建立安全生产费用台帐。-3 分)	
		7.3	改扩建、大中修、专项工程和日常养护安全生产费用计提和支付符合规定。	6	安全生产费用计提和支付违反相关规定每项工程扣 3 分。	6	
八	事故及应急管理 (15 分)	应急管理	8.1	建立应急管理机构及应急队伍，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并建立应急物资管理台帐。	3	未建立应急管理机构及应急队伍扣 1 分；未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物资扣 1 分；未建立应急物资管理台帐扣 1 分。	3
			8.2	制定完整的应急预案体系，并按规定进行评审、发布和向上级主管部门和属地行业主管部门备案。	3	应急预案体系不完整每处扣 1 分；未按规定进行评审、发布和备案每次扣 0.5 分。	2.5 (应急预案未进行备案，主管部门不受理备案的应保留正式文件送达相关痕迹资料。-0.5 分)

		8.3	按规定定期组织应急演练，并对演练结果进行总结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及时修订完善相关应急预案。至少每三年全面修订预案并重新报备。	3	未按规定定期组织演练每次扣1分；未进行总结和评估每次扣1分；未按规定修订预案每项扣1分。	3
	事故处理	8.4	严格执行事故快报制度，协助事故调查及善后工作；根据管理权限，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处理。	6	未执行事故快报每次扣6分；未积极协助事故调查及善后工作扣3分；未按事故处理原则执行扣3分。	6
得分						289.5

评价人：张家慧、杨红军、刘琦、彭涛、温妙春

评价日期：2018.12.04-05